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15,303,322.86	761,721,711.49	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166,564.68	1,063,151.79	1,89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116,862.98	-6,757,303.35	27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39,634.28	41,188,067.48	-126.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22	1,7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22	1,71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0.05%	0.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251,250,685.22	5,323,904,426.38	-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289,826,458.73	2,267,656,788.61	0.9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4,90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05,088.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7,976.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9,288.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9,170.62	
合计	9,049,701.7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增加37.20%,主要系本期进项税留抵增加所致。

2、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增加95.10%,主要系本期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所致。

3、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比年初增加48.28%,主要系本期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4、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比年初减少39.95%,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5、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年初减少60.34%,主要系本期部份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到期归还所致。

6、报告期末,长期应付款比年初增加63.41%,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同比减少72.06%,主要系本期汇兑损益变动影响所致。

2、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249.41%,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计提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34.09%,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4、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同比减少46.38%,主要系本期参股公司投资亏损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1847.51%,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其他收益同比增加35.68%,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7、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61.71%,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8、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同比增加941.65%,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及内部毛利率提升所致。

9、报告期内,所得税费同比减少111.59%,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26.32%,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现金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72.93%,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5232.84%,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6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6%	219,980,700.00	0.00	质押	32,000,000.00
陈锋	境内自然人	4.99%	23,940,000.00	17,955,000.00	不适用	0.00
陈利祥	境内自然人	1.52%	7,313,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永汉	境内自然人	0.96%	4,627,192.00	0.00	不适用	0.00
俞迪辉	境内自然人	0.89%	4,257,194.00	3,192,895.00	不适用	0.00
陈黎寨	境内自然人	0.82%	3,927,190.00	2,945,392.00	不适用	0.00
陈黎明	境内自然人	0.67%	3,207,642.00	0.00	不适用	0.00
蔡今天	境内自然人	0.63%	3,007,64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59%	2,816,626.00	0.00	不适用	0.00
陈君玲	境内自然人	0.46%	2,19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219,98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9,980,700.00
陈利祥	7,3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13,000.00
陈锋	5,9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85,000.00
陈永汉	4,627,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7,192.00
陈黎明	3,207,6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7,642.00
蔡今天	3,007,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7,64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16,62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6,626.00
陈君玲	2,1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90,000.00
姚金圣	1,265,3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5,314.00
俞迪辉	1,064,2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4,29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万安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陈锋为陈利祥之子、陈利祥、陈锋、陈永汉、陈黎寨、俞迪辉、陈黎明等6人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1月26日,公司与炯熠电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嘉兴隽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偕创熠能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跨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太仓市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陈娟、张晨晨、北京小米制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美普莱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睿而佳科技有限公司等共同签署《炯熠电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之Pre-A2轮投资协议》和《炯熠电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公司以增资形式向炯熠电子投资人民币1,700万元,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炯熠电子4.9454%的股权。详见2024年1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2024年2月5日,公司与浙江璟致汽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诸暨富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叶建龙、陈文晓签订了关于恒创智行(浙江)电控制动系统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恒创智行12%股权转让给诸暨富盈,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恒创智行33%的股权。璟致汽车将持有的恒创智行12%股权转分别转让给诸暨富盈、叶建龙、陈文晓。详见2024年2月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2,495,861.65	878,597,288.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869,161.98	36,798,725.21
应收账款	1,129,986,451.81	1,265,013,661.99
应收款项融资	458,341,804.15	399,622,677.11
预付款项	7,523,356.41	7,224,794.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12,731.49	12,275,564.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1,667,730.36	690,042,224.0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2,184,264.77	20,356,251.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401,728.54	11,898,702.54
其他流动资产	16,419,178.63	11,967,044.62
流动资产合计	3,237,602,269.79	3,333,796,934.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331,047.51	5,765,808.65
长期股权投资	75,148,373.76	81,031,595.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156,860.13	62,156,860.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投资性房地产	8,819,090.98	9,046,460.75
固定资产	1,265,201,571.44	1,288,529,004.64
在建工程	206,749,727.32	174,608,910.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392,810.74	57,665,600.24
无形资产	230,353,680.55	232,036,064.8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03,380.09	4,268,39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469,119.79	65,299,951.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922,753.12	9,698,835.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3,648,415.43	1,990,107,491.63
资产总计	5,251,250,685.22	5,323,904,426.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4,834,350.53	279,756,727.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7,870,366.18	482,110,499.49
应付账款	1,263,204,953.85	1,336,627,682.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2,290,844.40	94,330,088.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384,987.50	85,085,805.79
应交税费	24,736,114.08	41,194,792.41
其他应付款	52,655,261.35	51,001,888.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013,906.86	194,181,354.09
其他流动负债	85,177,163.43	66,338,093.34
流动负债合计	2,526,167,948.18	2,630,626,932.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9,700,000.00	81,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839,103.06	48,037,298.42
长期应付款	40,900,047.22	25,029,861.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2,259,533.81	42,074,623.54
递延收益	138,793,041.08	140,546,81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34,918.74	2,057,062.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526,643.91	339,545,664.54
负债合计	2,876,694,592.09	2,970,172,597.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9,646,926.00	479,646,9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7,849,601.50	807,849,60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83,331.11	6,083,331.11
专项储备	8,341,558.33	7,338,452.89
盈余公积	117,081,983.67	117,081,983.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70,823,058.12	849,656,493.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89,826,458.73	2,267,656,788.61
少数股东权益	84,729,634.40	86,075,040.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4,556,093.13	2,353,731,829.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51,250,685.22	5,323,904,426.38

法定代表人: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学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超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5,303,322.86	761,721,711.49
其中:营业收入	815,303,322.86	761,721,711.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0,488,725.21	770,498,513.48
其中:营业成本	670,722,968.13	649,680,293.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45,291.16	5,413,925.38
销售费用	33,461,604.78	33,758,247.37
管理费用	39,809,990.07	41,373,033.89
研发费用	40,486,975.51	35,041,380.49
财务费用	1,461,895.56	5,231,632.86
其中:利息费用	5,980,511.48	5,537,796.75
利息收入	4,016,322.02	3,601,861.82
加:其他收益	12,405,589.74	9,143,136.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83,221.40	-4,019,226.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83,221.40	-4,019,226.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58,675.17	6,613,517.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497,153.31	-1,222,548.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0,039.72	-21,054.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88,448.13	1,717,022.80
加:营业外收入	456,064.19	380,233.04
减:营业外支出	99,281.78	259,286.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45,230.54	1,837,969.00
减:所得税费用	-275,927.99	2,380,443.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21,158.53	-542,474.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性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21,158.53	-542,474.78
2.终止性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66,564.68	1,063,151.79
2.少数股东损益	-1,745,406.15	-1,605,626.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421,158.53	-542,474.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66,564.68	1,063,151.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5,406.15	-1,605,626.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学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超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7,552,604.22	619,594,421.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21,080.36	5,350,422.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39,456.60	35,989,79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113,141.18	660,934,635.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5,966,748.34	382,171,946.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492,475.07	150,797,159.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39,486.20	37,661,741.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54,065.85	49,115,72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952,775.46	619,746,56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9,634.28	41,188,067.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4,004.27	7,323.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004.27	7,323.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043,565.14	65,121,02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043,565.14	65,121,02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99,560.87	-65,113,70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1,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1,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000,000.00	17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400,000.00	175,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776,666.67	169,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90,537.77	5,658,419.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867,204.44	175,558,41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32,795.56	191,580.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0,088.16	-1,511,615.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026,311.43	-25,245,671.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432,279.34	557,079,35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9,405,967.91	531,833,680.34

(二)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一季度报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将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5月7日。除上述延长授权有效期外,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9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斯陈锋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将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5月7日。除上述延长授权有效期外,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军联路3号万安集团有限公司大楼6楼602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披露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码2024-031)。

202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股东、董事长陈锋先生于2024年4月28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请增加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日,陈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3,9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且提案的内容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股东大会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2024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4年5月8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8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8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军联路3号万安集团有限公司大楼6楼602会议室;

(七)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30日

(八)本次会议的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4年4月3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见证的律师等;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人员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授信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2.00	《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有效期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7.00	《关于制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
18.00	《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2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24年4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中,第10、13项议案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余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1、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2024年5月7日(星期二)17时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函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进行电话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5月6日和7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3、会议登记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军联路3号万安集团有限公司大楼4楼406证券部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为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人:江学芳、何华燕

3、联系电话:0575-89007602;0575-87605817　传真:0575-89007574

4、邮政编码:311835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90

2、投票简称:万安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